

元朗大會堂 持續進修中心  
課程報名表

No. \_\_\_\_\_



元朗大會堂 持續進修中心  
學員須知

課程編號：\_\_\_\_\_ 課程名稱：\_\_\_\_\_  
(請填寫清楚，報名以課程編號為準)

中文姓名：\_\_\_\_\_ 會員編號：C/Y  
(必須填寫)

英文姓名：\_\_\_\_\_ 年齡：\_\_\_\_\_

性別：男/女 聯絡電話：① \_\_\_\_\_ ② \_\_\_\_\_  
(可用作接收本堂發出之臨時通告)

A) 十四歲或以上 **報名者** 簽署：\_\_\_\_\_

B) 十三歲或以下由 **家長** 簽署

本人明白現所報讀之課程適合敝子弟個人能力上課

家長姓名：\_\_\_\_\_ 簽署：\_\_\_\_\_

親子課程家長姓名：\_\_\_\_\_ 會員編號：Y  
(親子課程必須填寫)

職員填寫

課程費用：HK\$ \_\_\_\_\_ 收據編號：E/N \_\_\_\_\_

職員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回郵地址請填寫清楚，以便課程更改或取消時通訊用：

姓名：\_\_\_\_\_

電郵地址 / 地址：\_\_\_\_\_  
(以上資料僅作本課程使用，並於課程完結後銷毀)

1. 凡參加本中心之課程，必須為元朗大會堂會員，如未領取會員證者，請於報名時辦理有關手續。凡遺失會員證者，應向本堂申請補發，並繳交手續費用 20 元。
2. 由於本堂不能保證所有招生之課程一定順利開班，因此報名後會員不得異議。
3. 學員回本中心上課時必須攜帶有效會員證以便查核，否則負責導師及職員有權禁止其進入課堂上課。
4. 學員報讀課程後無論出席與否，所繳學費，概不發還，亦不得轉讓予他人。
5. 課程學員出席率滿 80% 或以上者，可申請由本中心發出修業證書乙份，費用每張 20 元正，但須於課程完結後翌日起二個星期內到本中心申請（不接受郵寄），逾期申請費用為 40 元正；逾期超過一年者，恕不受理。已申領證書者，可於申請後一個月攜同會員證及收據到本中心辦事處領取，但超過二個月仍未領取者，將視作放棄論。如遺失申請收據者，則必須到本中心辦理補發收據方可領取證書，費用 15 元正。
6. 上課期間，學員不能進行錄音、攝影或錄影，如個別學員有特別需要，須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7. 公眾假期無須上課。
8. 由於本堂學員眾多，請家長務必準時接送子女，以免發生不必要誤會及意外。
9. 如遇颱風、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或惡劣天氣，特別措施如下：  
A) 少年課程按照教育局或有關政府部門向小學所宣佈之決定而作出同樣措施。  
B) 上午八時或以後 仍然懸掛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八號或以上風球，則當天下午一時五十五分或以前 上課之所有課程 停課；  
下午一時或以後 仍然懸掛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八號或以上風球，則當天下午五時五十五分或以前 上課之所有課程 停課；  
下午四時或以後 仍然懸掛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八號或以上風球，則當天全日之所有課程 停課。
10. 如因上述情況問題引致停課，本中心原則上不會安排補課，但如有特別情況必須補課，則本堂會另作安排，學員不得異議。
11. 學員如有查詢，請電 2476 7771 與本中心職員聯絡。